

证券代码：605162

证券简称：新中港

公告编号：2025-058

转债代码：111013

转债简称：新港转债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累计有人民币 1,120,000 元“新港转债”转换为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 126,583 股，占“新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316%。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新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368,015,000 元，占“新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6966%。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期间，共有人民币 388,000 元“新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44,736 股，占“新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112%。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8 号）文件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公开发行了 3,691,35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 36,913.50 万元，债券期限为 6 年，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30%、第二年为 0.50%、第三年为 1.00%、第四年为 1.50%、第五年为 2.20%、第六年为 3.00%。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89 号文同意，公司 36,913.5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港转债”，债券代码“111013”。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和《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已发行的“新港转债”自2023年9月1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9.18元/股，最新的转股价格为8.67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15元（含税），自2023年6月5日起，“新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9.0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18元（含税），自2024年5月8日起，“新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8.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18元（含税），自2025年6月12日起，“新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8.6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新港转债”转股期间为：2023年9月14日至2029年3月7日

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间，共有人民币388,000元“新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44,736股，占“新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112%。

截至2025年9月30日，累计有人民币1,120,000元“新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26,583股，占“新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316%。

截至2025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新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368,015,000元，占“新港转债”发行总量的99.6966%。

三、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可转债转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其他股份变动	变动后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532,847	44,736	0	400,577,583
总股本	400,532,847	44,736	0	400,577,583

四、其他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5-83122625

联系邮箱：xzg1129@163.com

特此公告。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